

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

代收代辦費審議委員會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	113 年 1 月 11 日 (星期三) 中午 12 時 10 分		
會議地點	本校紅樓二樓會議室		
會議主持人	廖財固校長	紀錄	林偌婷
出 (列) 席單位 (人員)	廖財固校長(假)、陳文賢主任、邱明瀚主任、林高義主任(江雅欣代)、陳麗芬主任、家長會陳思潔家長代表、陳漪平代表(許博義代)、蘇雅玲代表(假)、郭維真代表、學生會王紹帆代表、黃世杰代表、黃咨舜代表、蔡依珊代表、謝承霖主任(假)、黃立欣主任、郭弘毅主任、陳坤良主任教官(王俊鎰代)、李青舍組長(假)、林偌婷組長、郭復齊組長、黃建彰組長、劉哲夫組長、華泓嘉組長、施明吉組長(假)、林麗秋護理師、陳秋菊組長、郭銘峰組長、畢聯會代表		

壹、主席報告

貳、業務說明

- (一) 依《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》規定本會開會時，家長及學生代表實際出席人數，不得少於會議出席總人數二分之一。
- (二) 依據教育部 110 年 4 月 21 日教育部臺教授國部字第 1100037148B 號令修正發布《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》、103 年 04 月 03 日教育部臺教授國字第 1030024178A 號令修正發布《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》及其他相關規定辦理。

決定：洽悉，列入紀錄。

參、討論提案

提案一、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代辦教科書、校外教學、健康檢查，提請討論。

(一) 說明：

1. 依《政府採購法》辦理教科書 (業務單位：教務處)、高二校外教學及健康檢查 (業務單位：學務處)。
2. 依據《學校衛生法》及《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》辦理學生健康檢查，實際招標金額為全校學生每人 45 元(本學期為體格檢查，無減免)；校外教學預估費用為學生每人 5300 元(此為預估上限，屆時依實際招標金額辦理)，依學生參與意願收費。
3. 教科書依照學生意願選購品項，並依選購金額繳費，低收入戶同學免繳。

(二)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(學生健康檢查費用於 112 年 6 月重新招標，112 學年、113 學年學生健康檢查費用調整為 45 元，所有學生均無減免)

提案二、112 學年度教育部各項規定之收費標準，提請討論。

(一) 說明：

1. 依據教育部 112 年 8 月 9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20094233A 號公告《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 112 學年度雜費及代收代付費(使用費)收費數額》辦理以下收費。

2. 收取費用及說明如下：

項目	收費數額		說明
實習實驗費	高一	80 元	(業務單位：教務處) 1. 依據開設科目收費，因高二社會組修習自然學科學分數不足 4 學分，不收取實習實驗費。 2. 高三科學班自然科學課程已於高一及高二修畢，高三無實驗課程，故免收實習實驗費。 3. 進修部未收取實習實驗費。
	高二社會組 (01~02)	0 元	
	高二自然組 (03~19)	320 元	
	高三社會組 (01~03)	0 元	
	高三自然組 (04~18)	320 元	
	高三科學班(19)	0 元	
	進修部	0 元	
重補修學分費	專班辦理	每節課 40 元	(業務單位：教務處) 依據《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重修及補修學分補充規定》辦理，未參加者免繳費。
	自學輔導	每學分 240 元	
電腦使用費	550 元		(業務單位：圖書館) 日間部(高一 09~16 班、高三 04~12 班)及進修部有開設「資訊科技概論」達 2 學分之班級，每人收取 550 元。
家長會費	100 元		(業務單位：學務處) 1. 日間部依《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》第 6 點及《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家長會設置辦法》規定，以學生家長為單位，每學期收取一次新臺幣 100 元。 2. 低收入戶有證明者，免予繳納。 3. 進修部未收取本項費用。
班級費	50 元		(業務單位：學務處) 1. 依本校 99 年會議決議低收入戶同學免繳。 2. 進修部未收取本項費用。

項目	收費數額	說明
團體保險費	175 元	<p>(業務單位：學務處)</p> <p>1. 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2 年 7 月 21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120095903 號函編列。</p> <p>2. 重度、極重度身障人士子女(學生)免繳；低收入戶學費減免同學免繳；原住民生免繳。</p> <p>1. 依據本校 106 年第 1 學期向學生收取費用會議決議：學生辦理休學，應依照最近一次核定之學生團體保險費用，預先繳交學生團體保險，如有溢繳或不足額，於復學第一學期註冊費繳費單中多退少補。不足額之費用擬請由家長會費暫先墊支，待學生補交保險費後回繳家長會費。</p>

(二)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三、112 學年度各項使用費及代辦費收費標準，提請討論。

(一) 說明：

1. 收取費用及說明如下：

項目	收費數額	說明
高三模擬考測驗費	600 元	<p>(業務單位：教務處)</p> <p>1. 若有同學不參加模擬考，另行退費。</p> <p>2. 進修部依實際報名收費。</p>
大學申請入學報名費	一般生：600 元 中低收入：240 元 低收入戶考生：0 元	<p>(業務單位：教務處)</p> <p>1. 因申請入學報名及繳費時間緊迫，易造成學生跟相關單位的不便，故循例於註冊時預收申請入學報名費。</p> <p>2. 依「113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簡章」並依照學生實際報名校系數多退少補。</p> <p>3. 進修部、其餘入學報名及測驗費用依學生實際報名狀況及各簡章規定收費。</p>
校刊費	100 元	(業務單位：學務處) 校刊製作費用。
畢業相關費用	畢業紀念冊：700 元	(業務單位：學務處) 畢業紀念冊經導師查訪為「家境清寒」者免繳。
	畢業典禮活動費用：220 元	
高一心理測驗費	30 元	<p>(業務單位：輔導室)</p> <p>1. 高一下學期辦理大考中心興趣量表測驗。</p> <p>2. 進修部未收取本項費用。</p>

項目	收費數額		說明
腳踏車停放費	45 元		(業務單位：總務處) 使用者付費，有停放腳踏車者須繳納。
機車停放費 (含電動機車、 電動自行車)	110 元		(業務單位：總務處) 一學期停放未達 2 個月者費用減半。
汽車停放費 (限進修部)	1,000 元		(業務單位：總務處) 一學期停放未達 2 個月者，費用減半。
教室冷氣機維護 及汰換費	200 元		(業務單位：總務處) 依據《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》第 6 點規定，每學期每生收取費用上限為新臺幣二百元，得不退還學生。
冷氣電費	每度電 5.5 元		(業務單位：總務處) 以度計價，支應班級教室冷氣之基本電費、流動電費及超約附加費用為原則，由各班依據實際需求自行收費繳納。
住宿及冷氣機維護 及汰換費	學期住宿 費	3,700 元	(業務單位：總務處) 1. 依照《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 112 學年度雜費及代收代付費(使用費)收費數額》，國立學校學期間收費以 1,520 元到 4,810 元間，寒暑假期間宿舍學生，依實際住宿時間比例另收費。 2. 暑期住宿費以每日 35 元，共計 20 天，高一新生依本校 100 年會議決議不收取。
	暑期住宿 費	700 元	
	學期冷氣 機維護及 汰換費	200 元	
校外教學活動 相關費用	依實際需求辦理		(業務單位：各處室) 1. 依教學需求安排校外教學，增進學生知識。 2. 含保險、車資等各項目，由相關處室依據實際情況估價，自行向學生收費辦理。

(二)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四、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業輔導費收取標準。

(一) 說明：

1. 依教育部 110 年 7 月 14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00081115B 號令修正頒布之《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》辦理學生課業輔導，並遵循以下原則辦理：
 - (1) 辦理課業輔導所收費用，應優先支付教師鐘點費為原則；餘額得作為教學活動業務、材料所需經費、學生獎勵、行政管理及加班費等支出。但惟不得超過總額 20%，如有剩餘應發還給學生。(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第 9 點規定)
 - (2) 收費數額，其平均後每節單價，應於 15 元至 25 元間，由學校依課業輔導辦理情形，按收支平衡原則訂定。(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第 5 點規定)
 - (3) 學期中收費上限為新臺幣 1,800 元，暑假收費上限為新臺幣 2,400 元，寒假收費上限為新臺幣 800 元。(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第 6 點規定)
2.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輔導課收費公式如下：
 - (1) 上課日期或上課節數：學期課業輔導由開學第二週(2/19)開始上課，期末考前一週(6/21)結束；暑期課業輔導依學科評估概算總開課節數。
 - (2) 總上課人節：依開課班級報名學生數及各班所授課週數、節數，概算總上課人節。
 - (3) 鐘點費及應收總費用：依據學期或暑期總開課節數×550 元，概算所需支應之鐘點費，再依鐘點費佔應收總費用 88%方式，概算應收總費用。
 - (4) 平均單節費用：將應收總費用÷總上課人節，概算平均單節費用，如平均單節費用高於 25 元，則最高以 25 元計。
 - (5) 每人收取費用：依平均單節費用×上課節數，計算所需收取課業輔導費，學期中收費上限為新臺幣 1,800 元，暑假收費上限為新臺幣 2,400 元。
3. 依第 2 點收費公式計算，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業輔導費收費如下：

班別	每週節數	每生應收費用
數理資優班(118)	1 節	349
雙語實驗班(217)	1 節	349
數理資優班(218)	1 節	349
科學班(219)	2 節	698
雙語實驗班(317)	1 節	283

(二)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(無)

伍、散會(12:30)